

广州市海珠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

关于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方式招标的函

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经我单位“三重一大”决策程序，并向上级主管单位进行了报告，我单位“海珠区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(琶洲园区)(epc)设计施工项目”拟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方式招标，已具有满足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需要的相关材料。本项目将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、限额施工，合理控制投资。经审查，我单位具有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能力，已建立完善的质量、安全、工期、造价、廉政等方面的内控制度，对该招标项目已进行全面风险评估，并制定控制风险的措施。因管理不善导致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和法律责任，由我单位自行承担。

招标人：广州市海珠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23年5月30日

